中海惠利纯债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开放赎回及转换转出业务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9年7月17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中海惠利纯债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中海惠利分级债券	
基金主代码	000316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基金合同生效后,每2年为一分级运作周期,按运作周期滚动的方式运作。在每个分级运作周期内,惠利A份额、惠利B份额自分级运作周期起始日起6个月开放一次赎回和(或)申购,但分级运作周期内第4个开放期不开放惠利A份额的申购,第4个开放日不开放惠利B份额的申购和赎回。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3年11月21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名称	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海惠利纯债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中海惠利纯债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和《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中海惠利纯债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结果暨决议生效的公告》	
赎回起始日	2019年7月19日	
转换转出起始日	2019年7月19日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中海惠利分级债券A	中海惠利分级债券B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0317	000318
该分级基金是否开放申购、赎回(转换、定期定额投资)	是	是

注:基金管理人将根据本次赎回及转换转出开放日投资者的赎回情况决定是否在本开放期开放申购及转换转入业务。如基金管理人决定在本开放期开放申购及转换转入业务,投资人可以向本基金管理人了解本次基金开放申购及转换转入业务的详情,基金管理人不再另行发布相关公告。

2. 日常赎回及转换业务的办理时间

在分级运作周期内,惠利A份额自分级运作周期起始日起每6个月开放一次,接受申购与赎回申请(第4次开放期不开放申购,只开放赎回);其中每个分级运作周期内前3个惠利A份额的开放期既开放赎回也开放申购,开放期为每个分级运作周期起始日起每6个月的对应日(如该对应日为非工作日或该公历年不存在对应日,则为该日之前的最后一个工作日)及其前一个工作日,其中该对应日的前一个工作日为赎回开放日,该对应日为申购开放日;每个分级运作周期的第4个惠利A份额的开放期只开放赎回,开放日为分级运作周期到期日。

在分级运作周期内,惠利B份额每6个月开放一次,接受申购与赎回申请(第4个开放日不开放),开放日为分级运作周期起始日起每6个月的对应日(如该对应日为非工作日或该公历年不存在对应日,则为该日之前的最后一个工作日)的前一个工作日,但每个分级运作周期的第4个惠利B份额的开放日不开放申购和赎回。惠利B份额的开放日与惠利A份额的赎回开放日为同一日。

根据本基金合同的规定,惠利A第三个运作周期的第3个赎回及转换转出开放日为2019年7月19日;惠利B第三个运作周期的第3个赎回及转换转出开放日为2019年7月19日。此次惠利A及惠利B赎回业务的办理时间为对应开放日的交易时间。

3. 日常赎回业务

3.1 赎回份额限制

基金份额持有人可将其全部或部分惠利A份额或惠利B份额赎回,单笔赎回不得少于1份。某笔赎回导致基金份额持有人在某一销售机构全部交易账户的惠利A份额或惠利B份额余额少于1份的,基金管理人有权将该基金份额持有人在该销售机构托管的该类基金剩余份额一次性全部赎回。各销售机构对赎回份额限制有其他规定的,以各销售机构的业务规定为准。

3.2 赎回费率

惠利A不收取赎回费用。

分级运作周期内每6个月为惠利B份额的一个开放周期,持有期限为一个开放周期的,惠利B份额的赎回费率为2.0%;持有二个开放周期的,惠利B份额的赎回费率为1.0%;持有三个开放周期的,惠利B份额的赎回费率为0.5%;持有四个开放周期的,惠利B份额的赎回费为0。对于认购或申购并持有到期的惠利B份额,赎回费都为0。赎回费归入基金财产的比例不低于50%。

3.3 其他与赎回相关的事项

惠利A的赎回价格以惠利A份额的赎回开放日的基金份额净值为基准进行计算,惠利B份额的赎回价格以受理申请当日惠利B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为基准进行计算。

4. 日常转换业务

4.1 转换费率

(1)基金转换费用包括转出基金的赎回费和基金转换申购补差费两部分。

基金转换申购费补差按转入基金与转出基金之间申购费率的差额计算收取,具体计算公式如下:

基金转换申购补差费率 = max [(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转出基金的申购费率),0],即转入基金申购费率高于转出基金申购费率时,基金转换申购补差费率为转入基金与转出基金的申购费率之差;如转入基金申购费率不高于(含等于或小于)转出基金申购费率时,基金转换申购补差费率为零。

(2)基金管理人可以根据市场情况在不违背有关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规定之前提下,调整上述收费方式和费率水平,但最迟应于新收费办法开始实施日前3个工作日在至少一种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公告。

(3)基金转换的计算公式

①中海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转换为中海旗下其他开放式基金时,计算公式如下:

净转入金额 = B × C /(1+G)+F

转换补差费 = [B × C/(1+G)] × G

转入份额 = 净转入金额/转换申请当日转入基金的基金份额净值

其中:B为转出基金份额

C为转换申请当日转出基金的基金份额净值

G为基金转换申购补差费率

F为货币市场基金转出的基金份额按比例结转的账户当前累计未付收益

注:转入份额的计算结果保留到小数点后2位,小数点后2位以后的部分舍去,舍去部分所代表的资产记入基金财产。

②中海旗下除中海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外的其他开放式基金转换为旗下其他任意基金时,计算公式如下:

净转入金额 = B × C × (1-D)/(1+G)

转出基金赎回费 = B × C × D

转换补差费 = [B × C × (1-D)/(1+G)] × G

转入份额 = 净转入金额/转换申请当日转入基金的基金份额净值

其中:B为转出基金份额

C为转换申请当日转出基金的基金份额净值

D为转出基金赎回费率

G为基金转换申购补差费率

注:转入份额的计算结果保留到小数点后2位,小数点后2位以后的部分舍去,舍去部分所代表的资产记入基金财产。

(4)举例

①某基金份额持有人申请将已持有3个月的本基金A类份额10万份转换为中海优质成长证券投资基金。假设转换当日转出基金份额净值为1.288元,转入基金的份额净值为1.088元,对应赎回费率为0%,转出基金对应申购费率为0%,转入基金对应申购费率1.20%,申购补差费率为1.20%。则转换所得份额为:

净转入金额 = 100,000 × 1.288 × (1-0%)/(1+1.20%) = 127,272.73(元)

转出基金赎回费 = 100,000 × 1.288 × 0% = 0(元)

转换补差费 = [100,000 × 1.288 × (1-0%)/(1+1.20%)] × 1.20% = 1,527.27(元)

转入份额 = 127,272.73/1.088 = 116,978.61(份)

4.2 其他与转换相关的事项

(1)基金转换只能在同一销售机构办理,且该销售机构须同时代理转出基金及转入基金的销售;

(2)基金转换以基金份额为单位进行申请,转换费计算采用单笔计算法,投资者在T日多次转换的,单笔计算转换费,不按照转换的总份额计算其转换费用;

(3)“定向转换”原则,即投资者必须指明基金转换的方向,明确指出转出基金和转入基金的名称;

(4)基金转换采取“未知价法”,即基金的转换价格以转换申请受理当日各转出、转入基金的份额资产净值为基准进行计算;

(5)基金份额在转换后,持有时间将重新计算;

(6)基金份额持有人可将其所持任一开放式基金的全部或部分基金份额转换成任何其他开放式基金的基金份额,单笔转出最低申请份额为10份。

当某笔转换业务导致投资者基金账户内余额小于转出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中“最低持有份额”的相关条款规定时,剩余部分的基金份额将被强制赎回或降级。

如投资者申请全额转出其持有的中海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余额,或部分转出其持有的中海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余额且账户当前累计未付收益为负时,本基金管理人将自动按比例结转账户当前累计未付收益,该收益将一并计入转出金额以折算转入基金份额;

(7)单个开放日基金净赎回份额及净转换转出申请份额之和超出上一开放日基金总份额的10%时,为巨额赎回。发生巨额赎回时,基金转出视同基金赎回,基金管理人可根据基金资产组合情况决定全额转出或部分转出,并且对于基金转出和基金赎回,将采取相同的比例确认;在转出申请得到部分确认的情况下,未确认的转出申请将不予以顺延;

(8)投资者办理基金转换业务时,转出方的基金必须处于可赎回状态,转入方的基金必须处于可申购状态;

(9)投资者只能在前端收费模式下进行基金转换;

(10)出现下列情况之一时,基金管理人可以暂停接受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基金转换申请:

①不可抗力的原因导致基金无法正常运作;

②证券交易场所在交易时间非正常停市,导致基金管理人无法计算当日基金资产净值;

③因市场剧烈波动或其它原因而出现连续巨额赎回,基金管理人认为有必要暂停接受该基金份额的转出申请;

④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其他情形或其他在《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已载明并获中国证监会批准的特殊情形。

发生上述情形之一的,基金管理人应立即向中国证监会备案并于规定期限内在至少一种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刊登暂停公告。重新开放基金转换时,基金管理人应最迟提前3个工作日在至少一种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刊登重新开放基金转换的公告。

5. 基金销售机构

5.1 场外销售机构

5.1.1 直销机构

(1)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银城中路68号2905-2908室及30层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68号2905-2908室及30层

法定代表人:杨皓鹏

电话:021-68419518

传真:021-68419328

联系人:周颖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9788(免长途话费)或021-38789788

公司网址:www.zhfund.com

(2)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158号远洋大厦F218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158号远洋大厦F218

负责人:刘承来

电话:010-66493583

传真:010-66425292

联系人:郑健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9788(免长途话费)

公司网站:www.zhfund.com

5.1.2 场外代销机构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仅代销A类份额)、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万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申万宏源西部证券有限公司、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金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龙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证券(山东)有限责任公司、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中信期货有限公司、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联讯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前海凯恩斯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蚂蚁(杭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深圳众禄基金销售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长量基金销售有限公司、诺亚正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和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浦领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好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利得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北京增财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北京恒天明泽基金销售有限公司、深圳市新兰德证券投资咨询有限公司、浙江同花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中期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浙江金观诚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汇付基金销售有限公司、泰诚财富基金销售(大连)有限公司、上海陆金所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北京虹点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大泰金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凯石财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珠海盈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奕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安粮期货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联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北京钱景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北京展恒基金销售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金斧子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北京广源达信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中正达广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乾道盈泰基金销售(北京)有限公司、深圳前海微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仅代销B类份额)、上海基煜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北京懒猫金融信息服务有限公司、南京苏宁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一路财富(北京)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北京蛋卷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北京汇成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景容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厦门市鑫鼎盛控股有限公司、北京新浪仓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凤凰金信(银川)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华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天津国美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云湾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南京途牛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万得基金销售有限公司、杭州科地瑞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北京肯特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朝阳永续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中证金牛(北京)投资咨询有限公司、上海华夏财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武汉市伯嘉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徽商期货有限责任公司、和耕传承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北京加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北京晟视天下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北京格上富信基金销售有限公司、深圳前海财厚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北京电盈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万家财富基金销售(天津)有限公司、北京微动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成都华羿恒信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挖财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大智慧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及西藏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5.2 场内销售机构

无

6. 基金份额净值公告/基金收益公告的披露安排

在开始办理基金份额赎回后,基金管理人应当在每个工作日的次日,通过网站、基金份额发售网点以及其他媒介,披露前一工作日的基金份额净值、基金份额累计净值、惠利A份额和惠利B份额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以及各自的基金份额累计参考净值。

7.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本公告仅对惠利A第三个运作周期的第3个赎回及转换转出开放日即2019年7月19日、惠利B第三个运作周期的第3个赎回及转换转出开放日即2019年7月19日,办理其赎回及转换转出业务等相关事项予以说明。投资人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请详细查阅本基金管理人2013年10月14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本基金管理人网站(www.zhfund.com)的《中海惠利纯债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和《中海惠利纯债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等相关法律文件以及2016年1月29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本基金管理人网站(www.zhfund.com)的《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中海惠利纯债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结果暨决议生效的公告》。

(2)基金合同生效后每个分级运作周期内,本基金的基金份额划分为惠利A份额、惠利B份额两级份额,两者的份额配比原则上不超过7:3。惠利A份额和惠利B份额的收益计算与运作方式不同,惠利A份额、惠利B份额自分级运作周期起始日起每6个月开放一次赎回和(或)申购,但分级运作周期内第4个开放期不开放惠利A份额的申购,第4个开放日不开放惠利B份额的申购和赎回。除开放日(或开放期)外,两级份额在分级运作周期内封闭运作。本基金在扣除惠利A份额的约定收益后的全部剩余收益归惠利B份额享有,亏损以惠利B份额的资产净值为限由惠利B份额承担。

(3)本基金合同生效后分级运作周期内,在分级运作周期起始日起每6个月的对应日(如该对应日为非工作日或该公历年不存在对应日,则为该日之前的最后一个工作日),基金管理人将对惠利A进行基金份额折算,惠利A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调整为1.000元,基金份额净值调整为1.000元,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的惠利A份额数按折算比例相应增减。惠利A份额的基金份额折算日与前3个惠利A份额的申购开放日为同一个工作日,与第4个惠利A份额的赎回开放日为同一个工作日。

分级运作周期到期日,基金管理人将对惠利B份额进行基金份额折算,惠利B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调整为1.000元,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的惠利B份额数按折算比例相应增减。惠利B份额的基金份额折算日与分级运作周期到期日为同一个工作日。

具体的折算方式及折算结果见基金管理人届时发布的相关公告。

(4)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及相关公告的约定,惠利A份额获取约定收益,其收益率将在每个分级运作周期起始日及每个申购开放日(最后1个申购开放日除外)设定一次并公告。本次的惠利A年约定收益率将根据2019年7月22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并执行的金融机构人民币1年期银行定期存款基准利率进行计算,利差的取值为0%,该收益率因为惠利A份额按下来6个月的年约定收益率,适用于该申购开放日(不含)到下个申购开放日(含)的时间段。计算公式如下:

惠利A份额的年约定收益率(单利) = 1年期银行定期存款基准利率(税前)+利差(0%)

(5)有关惠利A及惠利B本次开放日开放赎回的具体规定若有变化,本公司将另行公告。

(6)投资人可通过本基金管理人的网站(www.zhfund.com)或客户服务电话(400-888-9788)了解基金开放赎回及份额折算业务的详情。

(7)投资人应当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基金法律文件,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的投资目的、投资期限、投资经验、资产状况等判断基金是否和投资人的风险承受能力相适应。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

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9年7月17日

中海惠利纯债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之惠利A份额折算方案的公告

根据《中海惠利纯债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及《中海惠利纯债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以下简称“《招募说明书》”)的规定,中海惠利纯债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自《基金合同》生效后每个分级运作周期内,基金管理人每6个月对惠利A进行基金份额折算,折算日为分级运作周期起始日每6个月的对应日(如该对应日为非工作日或该公历年不存在对应日,则为该日之前的最后一个工作日)。现将折算的具体事宜公告如下:

一、折算基准日

本次惠利A的基金份额折算基准日2019年7月22日。

二、折算对象

基金份额折算基准日登记在册的惠利A所有份额。

三、折算频率

分级运作周期内每6个月折算一次。

四、折算方式

折算日日终,惠利A的基金份额净值调整为1.000 元,折算后,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的惠利A的份额数按照折算比例相应增减。

惠利A的基金份额折算公式如下:

惠利A的折算比例 = 折算日折算前惠利A的基金份额净值 / 1.000

惠利A经折算后的份额数 = 折算前惠利A的份额数 × 惠利A的折算比例

惠利A经折算后的份额数采用四舍五入的方式保留到小数点后2位,由此误差产生的收益或损失由基金财产承担。

在实施基金份额折算后,惠利A折算比例的具体计算结果见基金管理人届时发布的相关公告。

风险提示: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相关法律文件。

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九年七月十七日

证券代码:002043 证券简称:兔宝宝 公告编号:2019-035

德华兔宝宝装饰新材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德华兔宝宝装饰新材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于2019年7月10日以书面或电子形式发出会议通知,于2019年7月15日在公司总部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参加董事9名,实际参加董事9名,公司监事和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会议由董事长丁鸿敏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会议以投票表决的方式通过如下决议:

一、会议以赞成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为适应公司战略调整需要及子公司各方面的资金需求,同意公司将8亿元人民币的担保总额调整为9.5亿元,并调整对各子公司担保额度。

本次调整后的担保额度的授权期限自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下一年度相应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在上述担保额度内,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长(或其授权代表)签署上述担保相关的合同及法律文件。

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的《关于调整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36)。

二、会议以赞成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为审议本次董事会通过的议案,同意于2019年8月1日(周四)召开公司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兔宝宝:关于召开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编号:2019-037)。

特此公告。

德华兔宝宝装饰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9年7月17日

股票代码:002043 股票简称:兔宝宝 公告编号:2019-036

德华兔宝宝装饰新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1、2019年4月1日公司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2019年4月26日公司召开的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因子公司生产经营需要,需本公司为其向银行提供担保,公司董事会同意为子公司提供的担保额度合计为80,000万元,占最近一次经审计净资产的48%,担保期限自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下一年度相应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2、2019年7月15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认真审议,为适应公司战略调整需要及子公司各方面的资金需求,同意公司在将8亿元人民币的担保总额调整为9.5亿元,并调整对各子公司担保额度。

本次调整后的担保额度的授权期限自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下一年度相应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在上述担保额度内,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长(或其授权代表)签署上述担保相关的合同及法律文件。本次调整前后的具体担保额度如下:

序号	被担保公司	公司持股比例	原担保额度(万元)	调整后担保额度(万元)
1	德华兔宝宝装饰材料销售有限公司	100%	35,000	20,000
2	德华兔宝宝家居销售有限公司	100%	10,000	5,000
3	浙江德华兔宝宝进出口有限公司	100%	30,000	20,000
4	浙江德升木业有限公司	100%	5,000	0
5	德华兔宝宝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00%	0	50,000
	合计	——	80,000	95,000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德华兔宝宝装饰材料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材料销售公司”)

公司成立于2006年1月18日,注册资本7,000万元,住所为浙江省德清县乾元镇工业区,经营范围为人造板、装饰贴面板、其它木制品及化工产品的销售,企业类型为独资有限公司,经营期限十年,本公司持有其100%的股权。

截至2018年12月31日,销售公司资产总额96,590万元;负债总额39,769万元;净资产56,821万元,资产负债率41.6%。2018年实现营业收入314,212万元,净利润9,966万元。目前销售公司经营和财务状况稳定,有能力偿还到期债务。

2、德华兔宝宝家居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家居销售公司”)

公司成立于2015年1月21日,注册资本5,000万元,住所为浙江省德清县乾元镇工业区,经营范围为地板、木门、窗、楼梯、橱柜、家具、线条、木饰面、五金、照明灯具、厨房用具、卫生洁具、集成吊具、空气净化器、金属制品、家用电器及相关配件的销售、进出口业务、室内装饰服务。企业类型为独资有限公司,经营期限二十年,本公司持有其100%的股权。

截至2018年12月31日,家居销售公司资产总额16,612万元;负债总额7,958万元;净资产8,654万元,资产负债率47.91%。2018年实现营业收入32,087万元,净利润1,140万元。目前家居销售公司经营和财务状况稳定,有能力偿还到期债务。

3、浙江德华兔宝宝进出口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进出口公司”)

公司成立于2007年4月5日,公司注册资本 5,000万元,公司住所为浙江省德清县洛舍镇杨树湾工业区,经营范围为人造板、装饰贴面板、其它装饰材料、竹木制品的进出口业务,原木、板材的进出口业务,企业类型为独资有限责任公司,经营期限十年,本公司持有其100%的股权。

截至2018年12月31日,进出口公司资产总额17,449万元;负债总额10,396万元;净资产7,053万元,资产负债率59.58%。2018年实现营业收入30,109万元,净利润430万元。目前进出口公司生产经营情况良好,财务状况稳定,有能力偿还到期债务。

4、德华兔宝宝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投资管理公司”)

公司成立于2019年7月10日,注册资本5亿元,公司住所为德清县舞阳街道科源路10号4幢2-101号(莫干山国家高新区),经营范围为投资与资产管理,企业类型为法人独资有限责任公司,本公司持有其100%的股权。

该公司系新设全资子公司,尚无财务数据。

三、担保的主要内容

公司同意为全资子公司材料销售公司提供总金额不超过20,000万元人民币(含)的担保额度,为全资子公司家居销售公司提供总金额不超过5,000万元人民币(含)的担保额度,为全资子公司进出口公司提供总金额不超过20,000万元人民币(含)的担保额度,为全资子公司投资管理公司提供总金额不超过50,000万元人民币(含)的担保额度,用于各子公司办理银行借款、开具银行承兑汇票、银行保函等业务,担保期限自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下一年度相应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授权公司董事长(或其授权代表)在此担保额度内签署相关担保协议,在具体担保事项发生时公司将不再另行召开董事会审议上述担保额度内的担保事宜。

四、董事会意见

1、提供担保的目的:满足上述子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活动的需求,支持子公司业务发展。

2、对担保事项的风险判断:本次担保对象为公司子公司,具有良好的业务发展前景,公司能控制其经营和财务,因此公司认为该担保额度的授权基本上不存在风险。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额

本次批准的担保额度为95,000万元,占最近一次经审计净资产的57.33%。截至2019年6月30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累计对外担保余额为22,385万元,占最近一次经审计净资产的13.51%,全部为对子公司提供的担保。

公司控股子公司无对外担保行为;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无涉及诉讼的对外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形。

六、备查文件

公司第六届第二十三次董事会决议。

特此公告。

德华兔宝宝装饰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9年7月17日

证券代码:002043 证券简称:兔宝宝 公告编号:2019-037

德华兔宝宝装饰新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德华兔宝宝装饰新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于2019年7月15日召开,会议决定于2019年8月1日(星期四)召开公司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本次股东大会的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4、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19年8月1日(星期四)下午14:30;

(2)网络投票时间:2019年7月31日(星期三)—2019年8月1日(星期四),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9年8月1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9年7月31日15:00至2019年8月1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

5、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股权登记日:2019年7月25日(星期四)

7、出席对象

(1)截至2019年7月25日下午3:00交易结束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股东可以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见证律师。

8、现场会议地点:浙江省德清县阜溪街道临溪街588号公司总部三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审议《关于调整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上述议案属于涉及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对持股5%以下(不包括持股5%以下的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中小投资者表决单独计票,计票结果将及时公开披露。

本次会议审议的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须由出席本次会议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方可通过。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7月17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公告。

三、提案编码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提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审议《关于调整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

提案注意事项:

股东对总提案100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四、会议登记办法

1、登记时间:2019年7月29日(上午9:30-11:30,下午14:00-16:00)。

2、登记方式:参加本次会议的股东,请于2019年7月29日上午9:30至11:30,下午14:00至16:00持股东账户卡及个人身份证;委托代表人持股东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委托人身份证;法人股东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出席人身份证到公司办理登记。异地股东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信函或传真方式以2019年7月29日17点前到达本公司为准)。

3、登记地点:浙江省德清县阜溪街道临溪街588号德华兔宝宝装饰新材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公司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网络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1。

六、其他事项

1、网络投票期间,如投票系统遇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会议的进程另行通知。

2、本次股东大会的现场会议会期半天,出席人员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3、本次股东大会联系方式

联系人:董事会秘书:徐俊 证券事务代表:朱丹莎

联系电话:0572-8405635 传 真:0572-8822225

邮箱:zds@dhwooden.com 邮 编:313200

通讯地址:浙江省德清县阜溪街道临溪街588号

七、备查文件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德华兔宝宝装饰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9年7月17日

附件:1、网络投票操作流程

2、授权委托书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2043”,投票简称为“兔宝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19年8月1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 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19年7月31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日)下午3:00,结束时间为2019年8月1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3: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身份证号:)出席德华兔宝宝装饰新材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依照下列指示对股东大会所列议案进行投票。如无指示,则由代理人酌情决定投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审议《关于调整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			

注:委托人应在“同意”、“反对”或“弃权”栏中用画“√”的方式明确表示意见;如委托人未对投票做明确指示,则视为受托人有权按照自己的意思进行表决。

委托人姓名或名称(签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户: 委托人持股数: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书有效期限: 委托日期:

(本委托书有效期限:自签署日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授权委托书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证券代码:603197 证券简称:保隆科技 公告编号:2019-026

上海保隆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实施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注销原因:因公司2018年度业绩目标未能实现、部分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离职已不符合激励条件,公司对已授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

●本次回购注销股份的有关情况

回购股份数量	注销股份数量	注销日期
946,610	946,610	2019-07-19

一、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的决策与信息披露

上海保隆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保隆科技”)于2019年4月11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并于2019年5月6日召开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部分股票期权和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调整股票期权注销数量及调整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和数量的议案》,鉴于公司有6名激励对象因离职不再具备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资格及2018年度业绩考核未达标,同意对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946,610股进行回购注销。具体内容请见公司于2019年4月1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注销部分股票期权和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关于调整股票期权注销数量及调整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和数量的公告》。

公司已根据法律规定就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事项履行通知债权人程序,具体内容请见公司于2019年4月1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拟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通知债权人的公告》,自2019年4月12日起45天内,公司未接到相关债权人要求提前清偿或提供担保的情况。

二、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情况

(一)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的原因及依据

根据《2017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等相关规定,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中牛焕成、吴平、代芬、徐伟、彭英雄和范毅6人因离职不再具备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资格,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将由公司回购注销。因公司2018年度业绩考核未达标,除以上离职人员之外的所有激励对象对应考核第一个解除限售期可解禁的限制性股票不得解锁,对应的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将由公司回购注销。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规定,以及公司《2017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限制性股票授予协议,公司有权单方面回购注销本次股权激励授予的限制性股票。

(二)本次回购注销的相关人员、数量

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包括